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朗源股份

股票代码：300175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喀什经济开发区伊尔克什坦口岸园区迎宾路总部服务中心3楼301室

办公地址：新疆喀什经济开发区伊尔克什坦口岸园区迎宾路总部服务中心3楼301室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朗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系协议转让，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

## 目录

|                              |    |
|------------------------------|----|
| 第一节 释义 .....                 | 4  |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 5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7  |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 8  |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 10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 11 |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 12 |

## 第一节 释义

|              |   |                                     |
|--------------|---|-------------------------------------|
| 公司/本公司/朗源股份  | 指 |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疆尚龙 | 指 | 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本报告书         | 指 |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本次变动而公告的《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15 号准则》     | 指 |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
| 《上市规则》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修订）         |
| 《收购管理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 本次权益变动       |   | 杨建伟先生受让新疆尚龙持有的朗源股份 4680 万股的股票       |
| 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 称：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喀什经济开发区伊尔克什坦口岸园区迎宾路总部

服务中心 3 楼 301 室

法定代表人：戚大广

注册资本：7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 年 01 月 28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81018025077

税务登记证号码：653025751752318

组织机构代码证：75175231-8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经营期限：2002 年 01 月 28 日至 2052 年 01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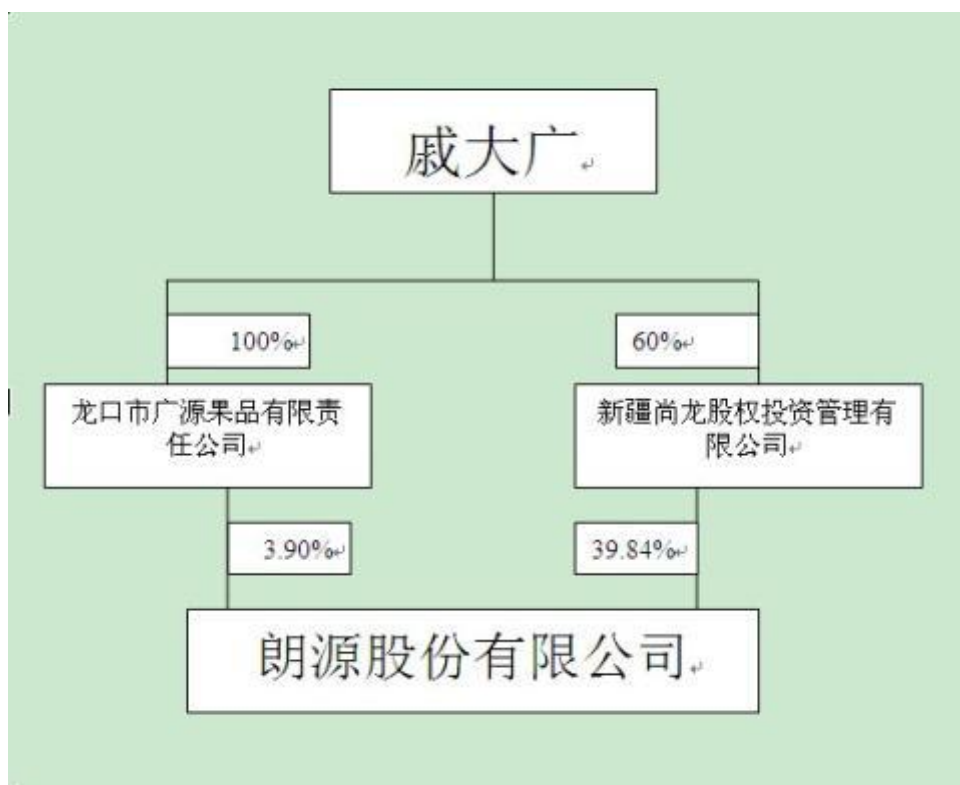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范围：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戚大广（持股比例 60%），戚荣妮（持股比例 4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戚大广先生：新疆尚龙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龙口市广源果品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朗源股份董事长。

### 三、公司控股股东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其他需说明事项

持有新疆尚龙的股权并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 五、新疆尚龙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新疆尚龙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 权益变动目的

新疆尚龙为了自身需要和对上市公司的持续支持，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筹集发展所需的资金，并引入战略合作伙伴，有利于协助公司制定长期发展战略，加强公司的自理、自治，积极推动公司战略扩张，通过兼并收购加速产业布局，延伸产业链，推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 二、 持股计划

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有继续减持的可能，并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新疆尚龙持有公司14,074.5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9%，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 新疆尚龙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新疆尚龙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754.5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84%。2014年12月22日，新疆尚龙与杨建伟签署了《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杨建伟先生关于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股份方式向杨建伟先生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4,6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4%）。本次权益变动后，新疆尚龙持有公司14,074.5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9%，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 二、 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 1、 协议当事人

转让方(甲方)：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杨建伟

#### 2、 拟转让股份的性质、数量及比例

拟转让的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拟转让数量为4,6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4%。

3、（1）乙方受让甲方4,680万股股票，按照每股6.60元的价格，价款合计人民币308,880,000元（大写：叁亿零捌佰捌拾捌万元整）。

（2）附属于标的股份的其他权利随标的股份的转让而转让：协议签订后至相关股份过户完成期间，如出现送股、配股、现金分红等，转让股份的此类权益归属乙方所有。



#### 4、付款

乙方应于本次股权转让标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至乙方名下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股份转让价款全额支付至甲方书面指定的银行账户。

#### 5、协议的成立、生效

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 6、陈述及保证

股份受让方承诺在完成股份登记过户手续之日起6个月内不会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证券交易系统交易等方式减持该等股份。

##### （二）相关部门批准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新疆尚龙持有本公司18,754.56万股股票，其中累计质押10,000万股。新疆尚龙分别于2014年11月25日和2014年12月3日将其持有的8000万股和2000万股本公司股票办理股权质押和股权质押式回购业务。除持有新疆尚龙的股权并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外，不存在其他任何权利限制。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起前6个月内未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 四、股权转让协议；
- 五、深交所要求的其他资料。
- 六、备查文件置备地点：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戚大广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                     |                                   |
|----------------------------------------------------------|-----------------------------------------------------------------------------------------------------------------------------|---------------------|-----------------------------------|
| 基本情况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山东龙口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
| 股票简称                                                     | 朗源股份                                                                                                                        | 股票代码                | 300175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新疆喀什经济开发区伊尔克什坦口岸园区迎宾路总部服务中心3楼301室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减少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协议转让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br>持股数量： <u>187,545,600 股</u><br>持股比例： <u>39.84%</u>                                                    |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br>变动数量： <u>46,800,000 股</u> ，变动比例： <u>9.94%</u> ；<br>持股数量： <u>140,745,600 股</u> ，持股比例： <u>29.89%</u>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 是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 否                                                                                                                           |                     |                                   |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                                                                                                                             |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 否                                                                                                                           |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否                                                                                                                           |                     |                                   |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 否                                                                                                                           |                     |                                   |
| 是否已得到批准                                                  | 否                                                                                                                           |                     |                                   |